

## 102 年台灣市售基因改造食品之標示調查

- 一、我國基因改造（以下簡稱基改）食品標示制度係依據食品衛生管理法，於 102 年 9 月 26 日部授食字第 1021350529 號公告修正之「以基因改造黃豆及基因改造玉米為原料之食品標示事宜」。目的是藉由製造或販售業者主動在產品包裝上清楚標示，以保障國人在選購含基改成分之黃豆與玉米類為原料食品「知」之權益。
- 二、本署於 102 年度執行本標示調查共計 313 件包裝食品，包括 142 件「未標示」與 171 件標示「非基因改造」字樣的市售包裝食品，調查結果為 313 件檢體中計有 284 件（90.7%）符合規定、5 件（1.6%）不完全符合規定及 24 件（7.7%）不符合規定（含標示誤導、應標示而未標示及標示錯誤）（附表），以上標示不正確者已於檢驗確認後，分別函請各所轄之縣市衛生局依法處辦並輔導業者進行正確標示，冀落實基改食品之相關標示規定。
- 三、為配合基改食品的標示制度，本署逐年陸續研發即時 PCR (real-time PCR) 檢測基改品系與含量之檢測方法，並自 91 年起執行市售基因改造食品標示調查。根據歷年的調查結果顯示，自 92 年強制標示公告施行後，產品標示符合規定率逐年升高，近年標示符合規定情況已高達八成五以上（附圖），顯示業者願意積極配合基改食品之標示制度規範。本署未來亦將持續執行市售基因改造食品標示調查，讓消費者在選擇產品時有清楚與正確的資訊。

## 附表

### 102年台灣市售基因改造食品之標示調查結果

基改標示 檢體型態	未標示			非基改			調查 件數	比率
	農產品 原料	初級 加工	高層次 加工	農產品 原料	初級 加工	高層次 加工		
符合規定	11	67	52	23	97	34	284	90.7%
不完全 符合規定*				1	4	0	5	1.6%
不符合 規定★	0	4	8	2	5	5	24	7.7%
調查件數	11	71	60	26	106	39	313	100%
	142			171				

\*：即【標示不完全正確】

★：即含【標示誤導】、【標示錯誤】、【應標示而未標示】

#### 附註：

我國歷年常見基改標示不正確之型態主要有 4 種：(1) 標示誤導—非規範之原料標示「基因改造」或「非基因改造」之食品者。(2) 應標示而未標示—黃豆與玉米類製品，在產品包裝上未具有任何「基因改造」相關字樣，經檢驗屬基因改造食品者。(3) 標示錯誤—黃豆與玉米類製品，在產品包裝上具有「非基因改造」字樣，經檢驗屬基因改造食品者。(4) 標示不完全正確—黃豆與玉米類製品在產品包裝上標示與事實不符、具有優劣比較意涵與一般口語化字樣等，常見情況與事實不符之標示如「非基因黃豆」、「非基因玉米」等（黃豆與玉米皆具有基因）、具有優劣比較字眼如「非基因改良」、口語化標示如「非轉換基因」、「非基因重組」等。

附圖

歷年台灣市售基因改造食品之標示調查結果

